绵阳市公安局

关于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根据《四川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的规定，绵阳市公安局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一批辅警。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此次计划招聘辅警70名。具体岗位名额及条件详见《绵阳市公安局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职位表》（见附件）。

根据《四川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规定：“警务辅助人员是指根据社会治安形势和公安工作实际需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为公安机关日常运转和警务活动提供辅助支持的人员”“警务辅助人员不具有人民警察身份”。

二、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法律、法规，品行端正；

3.年满18周岁、不超过35周岁（年龄计算时间为2024年11月1日）；

4.具有符合报考单位要求的文化程度等具体条件以及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工作能力；

5.具有符合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心理素质；

6.符合招聘岗位需要的其他资格条件。

**（二）同等条件下优先招聘条件**

1.烈士或者因公牺牲人民警察的配偶、子女；

2.退役士兵；

3.见义勇为积极分子和先进个人；

4.警察类或者政法类院校毕业生。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招聘**

1.本人或家庭成员、主要社会关系曾参加非法组织、邪教或者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

2.编造、散布有损国家声誉、反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信息的；

3.曾被追究刑事责任或者涉嫌违法犯罪尚未结案的；

4.因赌博、卖淫嫖娼受过行政处罚或者有吸毒史的；

5.曾被行政拘留、司法拘留的；

6.被开除公职、开除军籍的；

7.曾从事警务辅助工作擅自离职的，或者因违纪违规被辞退、解聘的；

8.提供虚假个人证明资料或者有较为严重个人不良信用记录的；

9.国家规定的其他不适合从事警务辅助工作的其他情形。

三、招聘程序及方法

**（一）报名及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2024年10月29日至11月1日（9：00至17：00），逾期不再接受报名。

**2.报名地点：**绵阳市涪城区解放街17号（绵阳市公安局第二办公区）院内右侧裙楼1楼。

**3.报名方式:**采取现场报名方式。应聘者提前下载好《绵阳市公安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报名表》，如实、准确填报相关信息。

**4.资格审查：**在报名现场对应聘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资格审查。审查材料包括：报名表（张贴本人近期1寸照片）、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最高学历复印件（学信网学历认证材料优先）。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视为不符合招聘条件；审查合格者，现场加入“辅警招聘”QQ群。考试、体检、政审和公示等相关后续事项均在QQ群内进行通知。

**（二）考试**

**1.笔试**

笔试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

笔试采取闭卷方式，内容包含综合基础知识、《治安管理处罚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基础知识，满分为100分。笔试限时60分钟，正式开考后10分钟内未进入考场的，视为放弃。

**2.面试**

按照不超过招聘人数1：3的比例，从笔试高分至低分依次确定进入面试及体能测评环节人员。

面试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

面试满分为100分，采取结构性面试与随机问答的方式进行。主要了解应聘者基本情况、综合素质、学习工作经历、专业特长和与应聘岗位匹配度等。

**3.体能测评**

参加面试人员全部参加体能测评。

测评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

测评项目：男子1000米/女子800米。测试结果作为岗位招聘的重要参考。

本次考试未统一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建议考生个人自行购买，防范体能测评运动风险。

**4.成绩计算**

考试结果按总成绩100分=笔试成绩100分\*60%+面试成绩100分\*40%的方式计算。

根据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照招聘人数等额确定进入体检人员。

**（三） 体检、政审和公示**

**1.体检（费用由应聘者自理）**

体检除按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体检人员还应满足：口齿清楚；无残疾、驼背；无纹身；无精神疾病或精神类疾病史；无重大家庭遗传病；无平足；面部无明显特征或缺陷；躯体无明显鸡胸；无其他不适合从事公安工作的疾病。

具体体检结果以医院出具报告为准。对体检结论有疑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2日内提出复检要求，复检只进行一次，只复检对体检结论有影响的项目，体检结论以复检结果为准。体检不合格或自动放弃出现的缺额，按面试成绩从高至低依次递补。

**2.政审**

体检合格人员的政审工作，由绵阳市公安局政治部牵头，各用人单位具体组织实施。政审贯穿于招聘工作全过程，政审不合格者，不予聘用。政审不合格或自动放弃出现的缺额，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3.公示**

根据政审情况确定拟聘用人员，并在“辅警招聘”QQ群内进行为期3天的公示。

四、聘用

公示期满后，没有问题反映或有反映但不影响聘用的，确定为试用期辅警，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本次聘用的辅警与聘用单位签订一次5至9年的聘用合同。

五、薪酬待遇

（一）按照《绵阳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层级化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二）按国家规定统一购买应由单位承担的社会保险。个人“五险一金”缴存部分从辅警每月工资收入中代扣代缴。

（三）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享受带薪年休假，每年组织健康体检。

六、纪律与监督

招聘工作中，严格执行工作纪律，纪检督察部门全程监督，严肃考风考纪，防止和杜绝不正之风。

咨询电话：0816-2498058

本公告由绵阳市公安局政治部负责解释。

附件：1.绵阳市公安局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职位表；

1. 绵阳市公安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报名表。

绵阳市公安局

2024年10月24日